

乌坭埔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需求说明
1	名称	乌坭埔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乌坭埔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地址：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乌坭埔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联系人（联系电话）：曾玉凤（15018876040）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 2. 中选机构必须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务能力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一、服务工作内容： 对乌坭埔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进行预算编制，该工程概算约 95 万元（具体以施工图编制计算为准）。本次采购为该工程的预算编制服务。 二、工作内容 按选取人提供有关资料完成工程的预算编制及相关服务等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惠阳区永湖镇乌坭埔村委会。 合同履行方式：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；按采购控制价报下浮率，最低下浮率为 20%，最高下浮率 22%。 3. 采购控制价：3648.00 元。 4. 计价标准：根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（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）》计算。最终以合同约定或以预算审定书金额为计费基数计算为准，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中选机构须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展工作，根据提供的施工图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工作。期间，中选人须按照选取人要求的时限内完成预算书初稿后，按选取人要求提交给设计单位查对，最终根据设计单位的意见修正出版预算书。

9	验收	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标准规范，最终以满足施工要求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后续签订合同的约定方式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2.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3. 具体违约责任以合同签订为准。 4. 委托人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受托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4. 报名企业必须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提供的响应方案模板（报名页面自行下载）上传响应方案及相应证明附件，否则认定为无效响应方案。

惠州市惠阳区永湖镇乌坭埔股份经济合作联社

2026年4月23日

